

附件 2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部门主要职能。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主要职责包括：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关于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金融产业发展政策与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对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实施监管。负责对大宗商品交易场所、环境权益交易场所、知识产权交易场所实施监管。强化对投资公司、开展信用互助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众筹机构等的监管。

（3）负责牵头组织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活动。统筹加强跨部门金融监管合作，建立健全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防范工作机制。协助开展打击涉及监管职责的非法金融活动，协调处置金融风险事件。

（4）负责培育和发展银行信贷、保险市场。引导银行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加强对实体经济、中小微企业和“三农”的融资服务。引导商业保险资金投资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建设。支持推动

非银行金融机构在穗的发展。

(5) 负责培育和发展资本市场。培育和发展全市私募投资基金市场。加强对利用期货市场的指导和协调。

(6) 指导和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协助国家证券监管部门做好上市公司及挂牌企业的规范发展工作。指导、协调发行债券等相关融资工作。

(7) 负责区域金融合作及深化穗港澳台金融合作的工作，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国际金融枢纽建设。开展国际金融交流与合作，强化与国际湾区和“一带一路”的金融交流与合作。

(8) 指导全市金融改革创新，负责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和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协调金融功能区建设发展工作。负责金融招商工作，负责引进国内外金融机构和金融配套服务机构的工作。

(9) 健全和完善金融人才服务体系，加强对金融人才的公共服务，研究提出引进、服务金融人才的政策建议，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10) 负责地方政府与各类金融机构及其驻穗机构的联系，负责牵头建立健全金融机构与政府的沟通协调机制，承担为驻穗金融机构提供相关服务的责任。协助和支持中央在穗金融监管部门加强对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及行业自律组织的监管。

(11)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机构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设有 8 个职能

处：办公室、政策法规与规划处、监管一处、监管二处、监管三处、银行保险处、资本市场处、交流合作处。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全市金融业增加值 2596.15 亿元，同比增长 7.2%；全年金融业税收 490.4 亿元，占全市税收比重 8.8%。总体上看，2022 年广州金融发展有以下八大亮点：**一是**金融业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金融业总资产突破 10 万亿元，全市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6.8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3%，增速居北上广深津五大城市第一位。**二是**广州期货交易所首个品种工业硅期货和期权正式挂牌上市交易，成为我国首个新能源金属期货品种。**三是**建设大湾区跨境理财和资管中心作为重大事项列入《南沙方案》的省级、市级实施方案。**四是**新增法人金融机构，我市首家券商资管子公司万联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获准设立。**五是**成功获批数字人民币试点，全国首个数字金融创新产业园——广东数字金融创新产业园（起步区）正式挂牌运营。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QDLP）境外投资、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境内投资、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等试点项目落地实施。获得信贷营商环境改革试点落地，广州市新增机动车、船舶、知识产权等三类动产和权利纳入担保登记统一查询范围。**六是**广州市普惠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合作机构累计发放普惠贷款突破 1000 亿元，年度资金补偿总额提高至 10 亿元。**七是**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全国领先，在人民银行总行组织的全国试验区建设成效自评价全部四次均排名第一，争创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示范区总体方案已由国务院批转中

国人民银行研究办理。八是金融风险防控取得显著成果，网贷平台风险基本出清，非法集资陈案风险平稳化解。

1.加强产融深度对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水平迈上新台阶。落实《2022年度产融对接“金桥工程”实施方案》，积极举办各类专场产融对接活动，扎实推进链金合作，大力开展送金融服务进各区、进企业系列活动，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截至2022年末，全市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8.05万亿元，同比增长7.3%；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6.89万亿元，同比增长12.3%，贷款增速居北上广深津五大城市第一位；全市保费收入1545亿元，同比增长5.57%，高于全国平均增速；保险资金投资广州累计余额突破1万亿，主要投向重要基础设施和重大项目建设。2022年广州市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19家，累计培育境内外上市公司244家，现有总市值近3万亿元，累计募资超5800亿元，有力支持实体经济融资发展。为支持疫情防控，出台广州市“金融十九条”专项金融纾困政策，加大对疫情防控相关企业以及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企业的金融扶持力度。广州市普惠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实际投放信用类贷款总计43万笔1055.4亿元，共惠及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13.6万余户。

2.强化项目引领作用，重大项目建设实现新突破。坚持重大项目引领，以抓重大项目建设促进金融业高质量发展。12月22日，工业硅期货和期权正式在广州期货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首日成交额突破30亿元。推进筹设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商业银行和大湾区保险服务中心，香港特区政府全力支持加入粤港澳大湾区

国际商业银行筹备设立工作，省政府明确支持在广州南沙加快设立大湾区保险服务中心并承担总中心职能。建设大湾区跨境理财和资管中心已作为重大事项列入《南沙方案》的省级、市级实施方案，市政府印发《广州市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理财和资管中心实施方案》。《广东省广州市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示范区总体方案》上报国务院，国务院已批转人民银行研究办理。

3.推进各项试点落地，金融改革创新取得新进展。获批国家数字人民币试点，已在7类重点民生领域及11类特定领域落地特色应用场景，取得阶段性成效。积极推进QDLP和QFLP等私募基金领域创新试点，已落地首个QDLP试点项目额度10亿元人民币，QFLP试点项目审批额度超150亿元人民币，开通跨境资本流动“双向高速路”。深化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在人民银行组织的全国各试验区建设成效自我评价中连续且全部四次排名第一，绿色信贷规模、绿色债券发行量均居各试验区首位。

4.完善体制机制建设，地方金融组织监管打开新局面。切实履行地方金融监管主责，制定实施我市《加强地方金融监管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不断完善地方金融监管体制机制。分类编制工作指引，推进监管规则标准化建设，开展监管评级实施分类监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日常监管。利用“广州小额贷款非现场监管系统”等金融科技手段推进“监管链、司法链、征信链、风控链、服务链”有机衔接，在实施智能监管、畅通司法救济、强化征信服务、优化风控手段、丰富业务场景等方面提供支持，形

成“五链”协同共进的发展新格局。全年对各类地方金融组织完成审批事项 152 项次，实施现场检查 160 多次，各类地方金融组织运行稳健，支持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户等融资发展，为我市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5.专项治理工作进展顺利，金融风险防范化解成效显著。着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隐患，有序开展各项专项整治工作，全市金融风险总体可控。发挥地方金融风险监测平台作用，构建金融风险智能监管体系。积极落实国家、省关于风险处置的工作部署，稳妥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在涉众企业债务方面，全力配合政法部门开展雪松集团风险处置，牵头成立金融和债务核查组，加强约谈调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目前已落实四期涉众债务兑付；协调证监部门、人民银行化解我市中高风险房地产企业在资本市场领域的债务风险。在 P2P 网贷风险化解方面，基本实现风险出清，所有网贷平台均已停业，借贷余额、出借人分别压降 91.2%、96.3%。在非法集资陈案化解方面，共化解非法集资陈案 122 宗，化解率 86%。

6.深化金融交流合作，金融业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大力推动国际金融城、南沙国际金融岛等金融载体建设，打造市、区集聚金融资源要素的重要抓手。成功举办第 11 届金交会、2022(第 22 届)中国风险投资论坛、国际金融论坛（IFF）大湾区系列报告会、IFF2022 全球年会。区域金融交流合作不断深化，广州与湛江相关金融合作项目陆续落地实施，大力推进广州与梅州、龙岩金融合作。深圳、南昌、南宁等 14 个省内外城市参加第 11 届金

交会。落实与国际金融中心沟通交流机制，保持与新加坡金管局、阿布扎比国际金融中心金管局等机构的线上对接。在第 32 期全球金融中心指数排名中，广州位列第 25 位。

7.加强党的全面建设，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树立新风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全力推进模范机关创建工作。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建好建强党员突击队，大力支援越秀区疫情防控和社区抗疫志愿服务，党员干部队伍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明显。坚持党管干部，打造忠诚干净担当干部队伍，推动政治要件办理及机构编制、国家安全、网络安全、网络意识形态、保密档案、财务审计、信访、12345 政务服务热线、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政务信息报送、乡村振兴对口帮扶、应急管理、疫情防控等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为推动金融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服务保障。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123,505.9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3,505.9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505.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412.92 万元，增长 3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为认真贯彻落实“六稳”“六保”工作部署，积极服务“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粤港澳大湾区以及广州市推动老城市新活力、实现“四

个出新出彩”事业，追加给予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2022 年一次性工作经费补助、广东证监局 2022 年一次性工作经费补助和广东银保监局 2022 年工作经费补助；二是为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金融枢纽建设，给予广州期货交易所落户奖励补贴。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123,505.9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23,505.9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2,666.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1.02 万元，增长 6%。主要变动情况：主要变动情况：在职人员增加，增加人员经费支出，主要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项目支出 120,839.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261.9 万元，增长 33.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为认真贯彻落实“六稳”

“六保”工作部署，积极服务“一核一带一区”区域、粤港澳大湾区以及广州市推动老城市新活力、实现“四个出新出彩”事业，追加给予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2022 年一次性工作经费补助、广东

证监局 2022 年一次性工作经费补助和广东银保监局 2022 年工作经费补助；二是为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金融枢纽建设，给予广州期货交易所落户奖励补贴。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22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34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20839.93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34 个，共 120839.93 万元，都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分析情况。

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分值为 98.31 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一是金融业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金融业总资产突破 10 万亿元，全市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6.8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3%，增速居北上广深津五大城市第一位。二是广州期货交易所首个品种工业硅期货和期权正式挂牌上市交易，成为

我国首个新能源金属期货品种。三是建设大湾区跨境理财和资管中心作为重大事项列入《南沙方案》的省级、市级实施方案。四是新增法人金融机构，我市首家券商资管子公司万联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获准设立。五是成功获批数字人民币试点，全国首个数字金融创新产业园——广东数字金融创新产业园（起步区）正式挂牌运营。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QDLP）境外投资、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境内投资、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等试点项目落地实施。获得信贷营商环境改革试点落地，广州市新增机动车、船舶、知识产权等三类动产和权利纳入担保登记统一查询范围。六是广州市普惠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合作机构累计发放普惠贷款突破 1000 亿元，年度资金补偿总额提高至 10 亿元。七是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全国领先，在人民银行总行组织的全国试验区建设成效自评价全部四次均排名第一，争创绿色金融改革创新示范区总体方案已由国务院批转中国人民银行研究办理。八是金融风险防控取得显著成果，网贷平台风险基本出清，非法集资陈案风险平稳化解。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123505.99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9.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3505.99			
年度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年度完成值	具体完成情况
	广州金融风险防控扎实有力，金融改革创新不断深化，粤港澳大湾区金融建设加快推进，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现代金融服务体系逐步完善，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持续增强，广州金融业保持高质量健康发展，国际影响力不断稳步提升。	培育上市及新三板挂牌企业累计数	≥650 家	756 家	其中累计培育境内外上市公司 244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 512 家。
		本外币存贷款余额（万亿元）	≥9.6	约 15 万亿	2022 年，广州地区存贷款余额合计 14.94 万亿元，其中各项存款余额 8.05 万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6.89 万亿元。
		获评金融高级专业人才数（名）	≥100	0	根据市人才办的统一部署，高层次金融人才项目自 2022 年起纳入“广聚英才”人才工程的产业人才支持项目（简称“羊城精英”项目，暂定名），原高层次金融人才项目暂停实施。
		为 P2P、交易场所、融资租赁等金融业态提供非现场监管服务企业数量实施周期指标值 1000 家	≥1000 家	1451 家	对网贷中介机构、地方交易场所、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地方金融机构进行非现场监管，实现对 1 家清退中 P2P 平台、1036 家融资租赁公司、397 家商业保理公司、17 家地方交易场所，共计 1451 家地方金融机构开展非现场监管。
其中：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 99.9%。					

年度主要支出计划(对应任务、政策)	任务(政策)的绩效目标	任务(政策)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年度完成值	具体完成情况
加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	现代金融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一是资本市场建设取得重大突破。广州期货交易所注册落地并揭牌运营，弥补了广州缺少全国性重大金融市场交易平台的短板。上交所、深交所、新三板（北交所）、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上海保交所等全国性金融市场交易平台已在广州设立机构，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等区域性交易平台不断壮大，构建完善广州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二是银行保险体系更加健全。华农财险总部迁址广州，成为我市第6家保险法人机构和首家全国性综合类财险公司。	小微企业融资环境更加优化，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7000 亿元	超 9000 亿元	2022 年，广州市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 9283.62 亿元。
		反映发展情况，小微企业贷款同比增速	15%	预计 18.27%	2022 年，广州市小微企业贷款同比增长 19.16%。
		绿色贷款供给程度，绿色贷款余额（亿元）	4000 亿元	超 8000 亿元	经过国家金融监管部门和地方政府大力鼓励绿色发展，积极实施双碳战略，近年绿色贷款余额快速增长，同比增速近 50%，远高于各项贷款增速，7913.95 亿元。
		2022 年新增挂牌广州企业数量	150 家	140 家	140 家。据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反馈，一是 2021 年，该中心发布《关于进一步提高挂牌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的通知》，从行业、规模、科创属性三方面提高挂牌企业标准，符合挂牌条件的企业减少，广东股权交易中心的工作重点从注重数量增长到提高质量的转变。二是连续 3 年的疫情防控导致众多中小微企业经营困难，把生存放在第一位、专心做主业求生存；把走资本市场放在发展的角度，挂牌新四板的意愿、精力和时间受到限制。两方面的原因导致 2022 年挂牌企业数量大幅下降。
		利用区域股权交易市场融资企业数（家）	80 家	380 家	380 家。2022 年，通过中小融平台的贷款资源导入，区域股权市场成功融资的企业数量大幅增加。

		股权投资机构数量	5 家	50 家	2022 年新备案股权投资机构管理人 50 家。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金融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一是“获得信贷”指标名列前茅二是扎实推进“链长制”，确定广州金控集团为金融产业链主企业。三是用好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高层次金融人才评定项目，实施金融招商方案，构建普惠贷款风险补偿机制、政策性小额贷款保证保险、市场化企业转贷服务机制和政府性担保体系等普惠金融政策机制，优化金融业发展和普惠金融服务环境。四是建设国际金融城等金融载体，打造市、区集聚金融资源要素的重要抓手。五是加强金融文化建设，发挥岭南金融博物馆和广州金羊金融研究院、广州中国金融四十人研究院等高端金融智库作用，办好国际金融论坛（IFF）、中	农村金融服务水平提升，涉农贷款余额	2500 亿元	超 3300 亿元	2022 年广州市涉农贷款余额 3381.49 亿元。
		涉农贷款增速	20%	20%	2022 年广州市涉农贷款同比增长 20%。
		2022 年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资金支持企业数量	25 家	33 家	2022 年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资金共支持 33 家次单位，涉及合同金额 233.66 亿元。
		2022 年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资金支持项目数量	100 个	188 个	2022 年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资金共通过 188 个项目，涉及合同金额 233.66 亿元。
		奖励 2022 年小额贷款、融资担保企业增资扩股企业数量	6 家	6 家	2022 年奖励共涉及 6 家小额贷款、融资担保企业，奖励金额共计 750 万元。
		高管人员住房补贴的机构数	110 家	97 家	2022 年高管人员住房补贴发放对象含银行、保险、证券、期货、公募基金、财务公司、村镇银行等金融机构共 97 家。仅申报机构数量完成率低于 100%，证券期货类机构申报数量比预期少。
		高管人员住房补贴的人数	200 人	238 人	2022 年高管人员住房补贴发放对象含银行、保险、证券、期货、公募基金、财务公司、村镇银行等金融机构共 238 人。

促结构优化，加快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国风险投资论坛、广州中国（广州）金融交易博览会，扩大广州金融影响力。	获评金融高级专业人才数（名）	≥70	0	根据市人才办的统一部署，高层次金融人才项目自2022年起纳入“广聚英才”人才工程的产业人才支持项目（简称“羊城精英”项目，暂定名），原高层次金融人才项目暂停实施。
		获评金融高级管理人才数（名）	≥180	0	根据市人才办的统一部署，高层次金融人才项目自2022年起纳入“广聚英才”人才工程的产业人才支持项目（简称“羊城精英”项目，暂定名），原高层次金融人才项目暂停实施。
		观众人次	20000	31500	2022年岭南金融博物馆参观人数已超过20000人次，共计31500人次。
		博物馆设备完好率	95%	100%	2022年岭南金融博物馆设备完好率100%。
		研究成果数	通过研究挖掘，提交金融文化有关的研究成果。2项。	2项	2022年，共提交2项研究成果：《岭南金融博物馆研学课题》、《近代沪粤公债之比较研究》
推进金融改革创新	金融改革创新成效显著： 一是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在全国绿色金融试验区建设成效评价中连续三次排名第一，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碳配额现货交易量全国第一，全市绿色贷	建立巨灾指数保险制度	1项	1项	已建立1项巨灾指数保险制度。
		灾害达到触发条件下保险赔偿完整性	100%	100%	灾害达到触发条件下保险赔偿完整性达100%。

<p>款余额居全省（含深圳）首位。发行全国首批、大湾区首单碳中和债，全国首单碳中和绿色资产支持票据等绿色债券。二是获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批准纳入国家级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城市，举办数字金融创新案例示范活动，落地两批9个金融科技创新项目，入选广东省首批“监管沙盒”供应链金融创新试点。三是着力完善涉金融领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助力我市纳入全国第三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四是越秀区获批成为国家产融合作试点，依托广州民间金融街建设全国首个公益金融试验区。</p>	<p>2022年新发行债券的规模</p>	<p>100 亿</p>	<p>197 亿</p>	<p>2022 年整体债券发行规模约 5000 亿元，新发行主体的债券规模约 197 亿元。</p>
	<p>利用区域股权交易市场融资金额（万元）</p>	<p>1500 万</p>	<p>28.02 亿元</p>	<p>2022 年，通过中小融平台的贷款资源导入，在区域股权市场成功融资的金额大幅增加，共 28.02 亿元。</p>
	<p>举办金羊奖评审会</p>	<p>1 次</p>	<p>1 次</p>	<p>2022 年 5 月 6 日，采用“线上+线下”的形式召开第十届“金羊奖”评审会，设置了北京、广州两个会场。</p>
	<p>评选获奖图书</p>	<p>≥8 种</p>	<p>10 种</p>	<p>每种图书责任编辑不少于 1 人，10 种（套）图书共计 10 名责任编辑。</p>
	<p>政策宣传普及程度，通过保险增信，为企业融资贷款提供更多选择。</p>	<p>推动政策性小额贷款保证保险项目开展，惠及政策支持对象。</p>	<p>已完成</p>	<p>《广州市政策性小额贷款保证保险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穗金融规〔2018〕9号）已于 2021 年 10 月到期，到期后已无新业务新增，但有还未到期的贷款，即存在潜在的保险责任。根据《办法（修订）》规定：对每笔不良贷款，保险公司和银行统一按照 80%：20%比例承担本金损失；保险公司赔付率超过 150% 的部分，由政策性小额贷款保证保险资金对保险公司给予全额补偿。因此，2022 年金融发展专项资金为政策性小额贷款保证保险预留资金，是预着用于可能触发的财政资金介入对保险公司给予风险补偿。截至 2022 年 10 月，政策性小额贷款保证保险全部贷款到期，经计算未达到触发财政资金介入风险补偿资金，资金全额无需使用。</p>

共建大湾区 国际金融枢纽	推进共建大湾区国际金融枢纽取得积极进展： 一是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商业银行列入 2022 年中央推进大湾区建设重点工作，省政府已向国务院上报筹建请示。 二是积极推动在南沙设立港澳保险服务总中心，推动纳入新一轮 CEPA（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补充协议。三是落实抢抓“跨境理财通”业务落地机遇和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有关批示指示精神，深入谋划建设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和资管中心，形成初步方案。 四是开展跨境金融先行先试政策，创新实现 FT（自由贸易）账户向全市科创企业复制推广，积极争取 QDLP（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QFLP（合格境外有限合	2022 年广州新增上市企业数量	15 家	19 家	2022 年，广州新增上市企业 19 家，其中：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1 家，科创板 3 家；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2 家、创业板 7 家；北京证券交易所 2 家；境外 4 家。
	2022 年新增上市公司的募集资金能力	100 亿	134 亿	2022 年新上市的 19 家公司首发募集资金 134 亿元。	
	2021 年新设银行保险业、证券期货业机构地区总部数量	新设银行、保险、证券、期货机构地区总部数量 7 家	新设银行、保险、证券、期货机构地区总部数量 13 家	2021 年广州地区新设银行业保险业地区总部 4 家、证券公司地区总部 4 家、期货公司地区总部 5 家。	
	新设地区总部对完善本地金融机构组织体系的作用	银行保险、证券期货组织体系更加丰富、完善	已完成	银行保险、证券期货等行业地区总部增加，丰富了市场产品和服务供给主体。	
	2021 年末金融机构总资产规模	金融机构总资产 9 万亿元	2021 年末，全市金融机构总资产 9.92 万亿。	2021 年末，全市银行业机构总资产达 8.72 万亿元，保险业总资产达 5492.52 亿元，证券基金期货业总资产达 6500 亿元。	

人)和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外汇管理改革试点尽快落地。	通过增加上市公司数量不断优化广州资本市场发展环境	通过增加上市公司数量不断优化广州资本市场发展环境	已完成	2020年以来新增上市公司64家,包含人工智能、大数据、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现有境内外上市公司总市值近3万亿元,我市上市公司的数量和整体质量稳步提升,上市公司的结构进一步优化,有利于资本市场价格、估值、资产评估结果在资产交易定价中的应用,形成具有一定影响力的资本市场广州板块,对我市广州资本市场生态环境的培育意义重大。
	企业通过上市做大做强,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企业通过上市做大做强,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已完成	目前我市已累计培育境内外上市公司244家,累计募资超5800亿元,现有新三板挂牌企业229家,累计发行融资221.76亿元。另有超80家重点拟上市企业在证监部门、交易所审核或在证监局辅导。其中,汽车、电子、石化、商贸等支柱产业优势明显,科技创新型企业成为上市公司主流,IAB等新兴产业已初具规模,上市公司在培育发展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稳链”“强链”中的引领带动作用日益显现。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项目支出预算执行进度在年度中部分月份未达序时进度；二是采购合同签订和合同备案及时性，有待提高。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我局项目支出中拨付企业项目占比较大，该支出需按企业申请金额进行拨付，导致下半年支出进度不理想。今后将强化预算占比较大项目的预算执行管控，加强与企业及财政部门沟通，探索更合理科学的预算执行方式方法；二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按照采购管理相关要求，及时签订采购合同和合同备案公开。

下一步，在市财政局的指导下，严格贯彻落实财政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认真抓好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绩效评价，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